

证券代码：834621

证券简称：润晶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云南润晶工程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 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云南润晶工程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云南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晶环保”）65%的股权（实缴人民币 65 万元）以人民币 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大辉。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润晶环保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以上。

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77,580,129.91 元，净资产为 126,287,012.15 元，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65 万元，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姚大辉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红河谷小区D幢1单元102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云南润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昆明市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润品环保成立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润品环保 65%的股权，实缴资本人民币 65 万元，姚大辉持有润品环保 35%的股权，实缴资本人民币 35 万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润品环保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出售标的资产总额为 890,356.82 元，净资产额为 860,524.53 元，上述财务信息未经审计。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润品环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基准，经双方协商，

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5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股权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其持有的润品环保 65%股权转让给姚大辉，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5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享有已出让股权的股东权利、不再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姚大辉依照协议享受股东权利的同时必须承担股东的义务。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润晶工程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姚大辉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云南润晶工程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